达州市应急管理局召开全市煤矿安全风险研判工作会议

为认真做好煤矿企业安全风险防范,深入开展煤矿每日风险分析研判,建立健全风险预警闭环处理机制,提升煤矿安全风险研判管控水平,2022年3月31日下午,达州市应急管理局召开了全市煤矿安全风险研判工作会议。各县(市、区)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分管领导,安全监管股(室)负责人,川煤集团华荣公司达竹中心分管安全工作负责人、安监部负责人,全市生产、建设、整改矿井业主(矿长)参加了会议。会议邀请了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四川局监察执法四处处长赵建明到会指导。会议由达州市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雷华旭主持。



会上,组织学习了有关煤矿安全工作文件精神,各煤矿企业业主(矿长)汇报了自身煤矿企业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和采取的风险管控措施。各县(市、区)监管部门、达竹中心也对辖区煤矿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和监管措施进行了详实的分析。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四川局监察执法四处处长赵建明指出,各煤矿企业要清醒认识煤矿所面临的严峻形势,认识要到位;要认真落实劳动用工制度,人员配备要到位;煤矿要严格落实每日风险研判制度,研判日报要到位;要严格落实煤矿现场盯班制度,现场管理要到位;要强化监管措施落实监管责任,监管与指导要到位。



达州市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雷华旭强调,要深刻吸取近期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开展警示教育对照规定要求找差距、添措施、强管理,做实、做细煤矿每日风险研判,要把风险管控措施落实到最小单元。要结合市委、市政府"四心"教育活动,坚决消除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坚决消除安全监管和煤矿现场管理存在的缺陷和漏洞;要进一步强化驻矿安监员职责,在"一矿一策"基础上,逐矿明确驻矿安监员的具体监管内容;煤矿企业要认真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要定期组织学习和进行演练。要按照《煤矿安全规程》规定,建立健全兼职应急救援力量;严格落实劳动用工制度,要按照批准的采掘工作面,配齐作业人员;各县(市、区)要强化"长停"矿井的日常监管,持续开展暗访暗查,监管专班要履职尽责。对举报信息事实要查清、疑点要查明、汇报要准确、回复要及时。对一经查实的违法违规行为要坚决实施顶格处罚;要严格执行信息报送制度,县级应急管理局接到事故信息报告后,应当立即组织人员赶赴事故发生单位现场核实事故的真实性,确定真实无误后,立即向县级党委政府分管领导、主要领导报告。经会商确认准确无误后,于2小时内报告达州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和达州市人民政府总值班室,防止信息倒灌。



会议还对近期煤矿安全工作进行了安排:一是持续推进省厅"8+6+3"工程进度;二是持续开展"五个专项"整治;三是巩固提高"三年行动计划"成果;四是持续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五是持续开展"学法规、抓落实、强管理"活动;六是切实做好"汛期"防洪工作;七是强化煤矿现场安全监管。